

中国网评年选

China Criticism from Net 2011

吴兴人 编选

广东省出版集团
花城出版社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2011中国网评年选 / 吴兴人编选. -- 广州 : 花城出版社, 2012.1
（花城年选系列）
ISBN 978-7-5360-6382-2

Ⅰ. ①2… Ⅱ. ①吴… Ⅲ. ①时事评论－中国－2011－文集 Ⅳ. ①D609.9-5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247362号

责任编辑：温文认　欧阳蘅　林　菁
技术编辑：薛伟民　凌春梅
装帧设计：林露茜

出版发行　花城出版社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11号）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广东新华印刷有限公司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盐步河东中心路23号）
开　　本　787毫米×1092毫米　16开
印　　张　16.5　2插页
字　　数　346,000字
版　　次　2012年1月第1版　2012年1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33.00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购书热线：020－37604658　37602954
欢迎登陆花城出版社网站：http://www.fcph.com.cn

前　言

吴兴人

2011年7月12日，新媒体蓝皮书《中国新媒体发展报告2011》发布。新媒体蓝皮书指出，2010年是新媒体发展史上极具标志性意义的一年，互联网和手机等新媒体继续高歌猛进，快速向全球扩张，在西方国家主导的新媒体发展格局中，经过十几年的奋进，中国新媒体的本土化发展特征日益鲜明，具有中国特色的新媒体发展道路逐渐成型。2010年全球互联网网民已突破20亿、手机用户超过50亿，中国互联网网民超过4.5亿、手机用户近9亿，中国成为名副其实的全球新媒体用户第一大国。

4.5亿网民，这个数字不得了。这意味着，超过三分之一的中国人成为网民。在10年前，中国网民的数量是2250万人，10年增长了近20倍。这是一个非同小可的变化。中国互联网起步较晚，2000年普及率还不到1.7%，当时不仅远不及发达国家（24.6%），还大大低于世界平均水平（6.4%），甚至还略低于发展中国家2%的普及率水平。经过十年的奋起直追，中国互联网普及率2010年达到34.3%，是发展中国家21.1%的1.5倍，和发达国家在普及率方面的差距在逐年缩小。此外，中国手机用户2010年突破8亿，2011年3月底达到8.9亿，是美国3.03亿手机用户的近3倍。

新媒体以如此迅猛的发展势头进入中国亿万人民的生活，是国家经济实力增强和政治民主发扬的一个标杆。特别值得一提的是，互联网扩大了公民的知情权，在中国的2000多年的历史上，公民的知情权从来没有像现在那样充分；政治上的透明度，也从来没有像现在那样明亮；出了重大的事故，再也包不住了；网络舆情已成为干部监督的重要手段，成为反腐败的利器；它改变了舆论生态，成为解

读现实社会的重要“索引”。许多有识之士认为，网络舆情并非“洪水猛兽”，也不是“妖魔鬼怪”。《人民论坛》杂志不久前对互联网的影响作了一次调查，88%的受调查者认为是“好事，说明社会进步了”。有些人患“网络恐惧症”，多半自己屁股上不干净；他们忧心忡忡，又说明网络监督已开始发挥作用，令他们心灵受到强烈震慑，不敢为所欲为。如能从此歇手，则是一大幸事。

在全球互联网行业的激烈角逐中，2010年中国3G在继续推进，三网融合已启动。2010年12月当当网和优酷网在美国纽约交易所上市。在门户网站、搜索引擎、即时通信、新闻网站、电子商务、网络购物、网络论坛、博客、微博、移动通讯、网络视频等新媒体的诸多领域，新浪、百度、腾讯、阿里巴巴、搜狐、网易、人民网、新华网、中国移动等民族品牌已成长为新媒体世界的“强者”。士别三日，刮目相看。士别一年，其作用更不可等闲视之。三网融合，不是简单的把现在的互联网、广播电视网、电信网融合一个网络。我们在互联网上可以看电视，可以在电视网上打电话、上网。三网融合的实施，必将给消费者和企业带来更多的便利性和丰富性，对经济的发展将起到越来越大的促进作用。

网络评论依然以真的猛士姿态出现。它以其独具之魅力凝聚了民众的自觉意识，积聚了正在生长的公民的力量。它担负起了社会治理之要责。作为一个网络交流平台，广大民众通过它能够迅速地参与到自己关注的公共事件中，发表自己的看法，支持他人的建议，还能提出建设性的建议，发起有目的性的公民行动。一呼万应，一唱众和。网络评论，在去年的一年中，以更强的姿态面世，以更大的影响促进了电视、广播、报纸三大媒体的进步。

编完2011年的《中国网评年选》，有一个问题值得研究：怎样看待“一片骂声”。高铁撞车了，骂！航班晚点了，骂！官员腐败了，骂！在拥有4.5亿网民的中国互联网上，一打开网页，劈头盖脸的骂声一片，来势汹汹。网评的作者基本上不是歌德派，大都是义愤填膺的批评家。在我看来，骂是一种无奈，也是一种进步，至少是为网友提供了表达心声的一种渠道。

因此，在“大众麦克风时代”，要善待网民和网络舆论。面对社会不公和腐败，抱怨是民众的权利。骂声尽管光怪陆离，但我们也能从中发现真理的颗粒。匿名状态的群体性的愤怒，尤其值得我们高度的重视。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广东省委书记汪洋在2011年7月4日，就“共议社会建设，助力幸福广东”的主题与网友交流时，开宗明义地指出：“为什么领导可以发脾气，群众不能发脾气？为什么领导可以骂娘，群众不能骂娘？”他又恳切地说：“当领导干部借助网络眼光向下看，就更容易理解骂娘。从几年前的‘黑砖窑’事件、重庆的‘钉子户’事件，再到前不久平息的潮州、增城新塘群体性事件，每一个事件的顺利解决，群众‘骂娘’情绪的平息，都是网络上传民意、推进对话的样板。”广东正是有了这样一种对群众“骂娘”和舆论批评的开明态度，上下都开启了官智，才使广东率先成为一个公共服务型的政府，不断取得了令人鼓舞的政绩。我们不要听到几句

骂声，就脸色发青，甚至心怀愤恨，感到天会塌下来。其实，让人说话，天不会塌下来；上上下下，鸦雀无声，倒是隐藏着某种危险。作为各级领导干部，应当从“一片骂声”中集中民间智慧，找出改进工作的标点，发现腐败的端倪。我们要对网评的繁荣持欢迎的态度。

但是，话也要说回来。互联网的舆论监督有似化疗，在杀灭癌细胞的同时，也有可能杀伤健康细胞。网络媒体的泛在传播方式具有不可控性，舆论场的形成具有不可预测性、不确定性和突发性等特点。有些人利用互联网的特点，制造虚假信息谋私利，或发布污蔑性的言论，达到其不可告人的目的。英国伦敦在今年8月发生的暴乱事件，被当今世界上誉为“最重要的批判性知识分子”哈维教授称之为：“作为新常态的打砸烧：凶猛的资本主义袭击街道”。这场主要由年轻人参与的骚乱，何以几近失控并蔓延至英国多个城市。其缘由之一时不断有人利用BBM以及Facebook和Twitter等社交媒体和黑莓手机发布信息，抱怨警方的失职之处，号召民众加入街头抗议行动。据西方媒体报道，脸谱、推特等社交网站对此次骚乱的蔓延起到了推波助澜的作用。伦敦政治经济学院研究网络犯罪的教授彼得·萨默在接受记者采访时指出：“在骚乱者这个年龄段的网民中，50％以上的人使用社交网络的频率超出常规电子邮件。且他们喜欢通过手机使用社交网络。”西方一直表示支持网络自由，反对他国政府对网站进行管制，现在他们可以说是有苦难言。英国人热议的话题从如何监管社交媒体，引发到如何监管互联网。英国政府现在也在苦苦思索和寻找对策，不允许互联网成为制造动乱的工具。

我们在欢迎网络监督的同时，同样要理直气壮地反对有人把互联网的帖子变成大字报，坚决抵制和批判失实、低俗信息的传播，更反对煽动群众上街闹事。对于蓄意在网上制造谣言者，在查明之后，要追究利用互联网制造虚假信息者的法律责任。如何依法加强对互联网的管理，也是一个重要的课题，需要创造和积累经验。

2011年，互联网还有一大引人关注的事件：微博的普及。忽如一夜春风来，千家万户微博开。各大网站，亿万网民，纷纷开设微博。微博不再为青年人所专宠。草根与名人，竞相争开微博；上至省委书记，下至“社区达人”，均在微博中亮相；或局长书记，或小巷总理，或意见领袖，或明星粉丝，都赶了这时髦。微博走街串巷，红遍大江南北；现代通讯技术送给我们一个可爱的礼物：一个小小的微博，引来了千万计的网民写下经天纬地之乾坤的短文，关注社会热点，参与公共事件，见证社会变迁，于不经意间，微博成为国民的一种新的生活方式，使2011年这一年，又多了一个动人的年号：“微博年”。

微博一跃成为网络评论勃兴后的一个最新宠儿。微博，这个互联网麾下最年轻的小兄弟，现在坐上了“世界是平的”第一把交椅。微博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将每一件原本在传统意义上只牵涉当事人的“单纯”事件，在一个晚上把它推向成为万人瞩目的公共事件。微博是一台收音机，微博是一个排气阀，微博是一只

啄木鸟，是民间的“中纪委”。啄木鸟用尖尖的嘴巴，锐利的眼睛，把一条又一条的害虫，从大树中啄出，去除了害虫，保护了树木，功莫大焉！

微博集聚了许多凡人名言。请读如下一段文字：“最新权威统计数据：三十年来，升值最快的是住房、墓地、乌纱、古玩和公务员，贬值最快的是职称、文凭、道德、诚信和人民币。56个民族中增加了新成员：月光族、啃老族、打工族、蜗居族、还贷族、闪婚族、小三族、一夜族。最新幸福指数：家里没病人，牢里没亲人，外头没仇人，圈里没小人，看似没情人！”切中时弊，却没有火气，有趣而有味。令人遗憾的是，微博虽好，但要征得微博作者的授权，却大不容易，为避免出现一些不必要的纠纷，我们只好将许多精彩的微博文字割爱。希望今后找到这样的机会，把许多流传甚广的微博名言推介给各位。

CONTENTS **目录**

前言　吴兴人　1

第一辑

“特供”的纵横和利害　鄢烈山　1
“反对”与反“对”　符　号　3
完善预防犯罪的机制　邓伟志　4
响水事件不能止于“治谣”　詹　勇　7
春节改称“中华年”别瞎掰了　池　墨　8
微博虽好也需“打假”　徐瑞哲　10
悟空采访实录　时寒冰　11
方舟子是一名勇敢的志愿者　李天扬　15
官网与官习　司马心　16
让网友流泪的税成康不是公务员异类　郝　洪　17
听李光耀对中国“揭短”　亦　菲　18
不要给中国人丢脸　武振平　20
刘锡荣为百姓仇官“平反”？　逗　号　21
“精神病收治”不得偏离法治轨道　范正伟　22
打破“身份壁垒”，重建公平正义　钱桂林　24
中消协“挑战”铁老大须有“下回分解”　高福生　25
看《新闻联播》，还是看面孔？　直　言　26
到底有多少“美美”　牛　凯　27

第二辑

“市长道歉”能否终结“暴力拆迁”？ 唐　宋 29
“史上最短任命”的悖论 林　曼 30
“歪嘴和尚”应被请出“庙堂” 俞　评 31
走过场的听证会只会玷污民主素质 邓子庆 32
自欺欺人的“忧郁说” 万润龙 34
禁令为何屡屡败北 印荣生 35
内陆核电站建设应有三个前提 张遇哲 36
一件维权实事胜过一万张“小广告”宣传 石　飞 38
站着说话不腰疼 王石川 41
保障房共享产权实乃寅吃卯粮 宋鹏伟 42
“以房养老”，没房怎么办？ 韩适南 43
“恶治不稳定”带来的是更大不稳定 汪金友 44
猜新闻 刘　齐 45
舆情、黑名单与媒介素养 孔　曦 47
孔夫子论“卡扎菲” 鄢烈山 49
国防部长的博士论文 宋志坚 51
“我在现场”的使命与“记者添乱”的争论 方　文 52
“人权教师爷”对内抓捕、对外战斧 冯创志 54
潜伏的“驻京办”背后潜伏着什么？ 王　兰 55

第三辑

性奴案警示边缘化人群生存权益维护 马　丽 57
一如既往的跋扈 孔　曦 59
不妨多点“慢学者” 许兴汉 60
古代的“大义灭亲”范例 伊　人 61
退休高官任“独董”发挥的是“权力余热” 朱永华 63
拆除“社会排斥”藩篱，才有包容性发展 詹　勇 64
晋江沃尔玛为何敢于“月月疏”？ 陈家沛 66
为全国劳模掏粪23年仍是临时工请命 祖丁远 67

5000 元的罚款让惩处蜕变为怂恿　慕毅飞　68
谁在玩法律　法律玩了谁　戎国强　69
蒙牛、伊利，谁配被称做“老大”　郝　洪　71
何妨让迟到者痛哭一场　司徒伟智　72
治理者如何面对“失当批评”　范正伟　73
高管无缘当院士，是不是舆论的胜利？　张　涛　74
媒体不应成为“丑陋”狂欢的天堂　张向林　75
别让“限塑令”成为“猴子掰玉米”　梁江涛　77
给责任人追偿确定数字标准体现进步　毕晓哲　78
梦中听圣记　刘吉同　79
“信访不信法”，谁之过？　彭劲秀　81
老太太缘何非要见朱镕基　怡　然　83

第四辑

官员“触电”用的可是公款　五月牛　85
巨贪奢谈“对得起人民”缘于什么情结？　奚旭初　86
口碑好的腐败分子　任和平　87
昔有替父从军，今闻替夫考察　陈文祥　88
建立“政治体检”制度如何？　卫　明　89
公款出国到底“降”了几成？　张森林　90
举报不能总让人拿命去赌　朱永华　91
靠旁敲侧击难治“屁股下的腐败”　禾　刀　92
听说古时官员退休没公车　汪长纬　93
干部私德也姓“公”　张敬波　94
难以嫁接的“我行贿了”　胡　涵　95
“有关部门”与落马的女贪　游　伟　96
白骨精被双规，引起取经团惶恐　乔志峰　98
“最牛局长”到底栽在谁的手里？　江锡钰　99
“干部化装游”背后是“公款变脸花”　司马童　101
“廉政名言”为何变为谎言？　孙子夜　102
“49 天市长”为何能被带“病”提拔　石城客　103
是谁建了“败家子工程”　郭文斌　103
从高晓松案看“名人”罪罚裁量　游　伟　104

苍南敲警钟——警惕官员以权自肥　石　飞　106
一个月 8000 元的洗澡费怎么下账？　汪金友　107
官方微博繁荣背后的信任危机　赵高远　108
给“微博调情”局长的一封信　洪巧俊　109
感谢袁隆平，“放过”袁隆平　梁江涛　111
绿化成“腐化”，树病了还是园丁病了？　李振忠　112

第五辑

不要让“城管”成为城市管理的标签　李泓冰　115
中国能不能不要“城管”？　鄢烈山　116
莫让惠民工程变成害民工程　陆　卫　118
就地掩埋　于理不合　谢飞君　120
“奇迹女孩”原来没有奇迹　毛建国　121
从一宗命案说到“亲亲相隐”　伊　人　122
更应关注“五道杠”后面的社会底色　陈宁生　124
“穷追猛打”李双江，不如“自查自纠”　薛宝生　125
闭上眼睛吃蟹，阿 Q 精神未远　施　平　127
盼养犬法规“内化”为市民行为准则　周锦尉　128
今天你吃了几种添加剂？　吴兴人　130
罚他破产关他大牢　潘益大　131
管理部门血管里应流淌着责任的血液　李先梓　133
我为“业务”喝茅台　乔志峰　134
反思“送温暖”　安立志　135
剖腹自医，农妇吴远碧还是走了　洪巧俊　137
“被精神病”何时休　王万然　138
微博打拐，需要持之以恒　徐迅雷　140
从“千人下跪”中看到了什么？　汪长纬　141
圆明园废墟前的耻辱柱　武振平　142
《甩饼歌》歌词　刘咚咚　143
别让民心工程变成伤心工程　陈　虎　144
别把“达芬奇”消费者当笑话看　陈　方　145
“想当智利矿工”的心愿　吴杭民　147
“五千人一票”的民意有多少分量？　李英峰　148

假离婚吞食了真苦果　陆霖霖　149
是谁让“猪八戒”变成“牛魔王”　王旭东　150
发垃圾短信难道也要“拼爹”？　杨国栋　152
清理超期收费道路要体现制度刚性　堂吉伟德　153
“炫富”楼市广告高调立在高房价上　滨　兵　154
降低高速公路收费不单在延长时间　罗瑞明　155
“失控姐”的背后是道德失控　严宝康　156
有憾于故宫的失守、失“语”与失“明”　李泓冰　157
怎样的围观有助于改变中国　蒋　萌　158
不缺少“美丽”，只缺少“发现”　汪金友　159
药家鑫的“不朽”　老　愚　160
政府之义和政府之利　孔　曦　163
过度包装是一种浮躁　张　铁　165

第六辑

“GDP陷阱”种种　邓伟志　167
中国股市正深陷制度性危机　马光远　169
“红顶”外商，一出权力变现的魔术　吴　江　170
信息公开没有“最”，只有“更”　吴小的　171
房产老板一炮“轰”掉县政府？　逗　号　172
前有中石油，后有发改委？　池　墨　174
18亿的“大项目”变成“大包袱”，得给个说法！　任和平　175
火车票实名制值得喝彩　夏　斌　176
“道德的血液”不应是房地产业的“熊猫血”　吴杭民　177
“严禁农民工讨薪”仅是“行文错误”？　西　风　179
解决空前“电荒”建议分四步走　谭浩俊　180
车改关键要突破“最后1公里”　王旭东　182
部长“发飙”能否阻止欠薪　杨国栋　183
住房“双轨制”须防贫富“两张皮”　张　涛　184
稳定租房市场才能稳定房价　陆霖霖　185
秸秆禁烧，先为秸秆找个出路　池　墨　186
何必欣喜　万润龙　187
民间借贷不是洪水猛兽　张　鑫　李汉森　189

第七辑

“老课本”是一面镜子　郝铭鉴　193
救孩子先救教材　徐迅雷　194
不只是“文盲书法家”之羞　司徒伟智　197
北大“校推生”，农村孩子机会几何？　王石川　198
毕业纪念，多点文明少点裸奔　奚旭初　199
择校费不能年年总是笔“糊涂账”　毛建国　200
幼儿园阶层化是个危险信号　王军荣　201
冠名“真维斯”，清华“卖服装”？　丁洪先　202
“野鸡文凭”何以骗到两百高管？　梁江涛　203
官二代的骄横是如何惯成的？　娄义华　204
南方科大，是教育特区还是搅动高教的“鲇鱼”　姜泓冰　206
拒绝高考，即使一个人被代表也是“绑架”　毕晓哲　207
清华学堂被烧何以招来“喝彩”　蒋　萌　208
师德的最大毛病就是大唱高调　杨于泽　210
哈药总厂水陆空立体排污的底气何来　高福生　211
由哈药道歉谈企业社会责任　严　瑶　212
救活廉价药不能只靠“强心针”　王君平　213
“跪着死去”是一个屈辱的维权句号　李英峰　214
“医院抢救官员有功”，咋这别扭　邓子庆　215
卫生部建媒体记者黑名单明摆着是越位　伍里川　216
“刀砍医生”悲剧如何不再发生？　周稀银　218
屠呦呦获奖争议可以休矣　肖　擎　219

第八辑

媒体炒作“梁启超故居被拆”意欲何为？　申公无忌　221
钱锺书“排斥鲁迅”之“实例”评析　宋志坚　223
作家莫以上“富豪榜”为荣　许兴汉　225
谁是赵本山的后台　胡印斌　226
“撼”字撼动了什么？　郝铭鉴　227

警觉富豪的文化掠夺　万润龙　228
为什么不去告秦始皇？　刘绪源　230
贺岁片的社会隐喻　张生泉　231
恭喜汤唯，首拿国内外两个“影后大奖”！　祖丁远　233
《建党伟业》少了工人　吉力马　235
“揪辫子”式的批评有失公允　沙水清　236
文化人的最高价值　沈者寿　237
抗战剧娱乐化是信仰缺失信号　亦　菲　239
“羊羔体”获鲁奖折射文学已山穷水尽　慕毅飞　240
关于《水浒》的两条热闻　凌　河　241
我们为何对酒井法子如此宽容？　曹小芹　243
谨防赛富斗阔之风在演艺界弥漫　印荣生　244
领跑者的气度　戴炳炎　245
足球在说，篮球在听吗　戎国强　247
裁判曝黑幕揭示政绩足球的劣根　沙　克　248

第一辑

“特供”的纵横和利害

鄢烈山

5月5日《南方周末》“绿色”版块有篇《“低调”种菜》，报道了北京海关等国家机关自办蔬菜水果等食品供应基地的事例。我读了并不感到意外。我相信，不止省部级机关有这种“特供”基地，但也不是中高级别的党政军机关都有这种特供基地。推理的逻辑思路很简单：既然我们的农副产品有生产基地，可以对内确保“奥运食品”的安全，对外确保通过日本等发达国家的食品安全检测，那么权力部门“近水楼台先得月”，让自己也先群众而“安全”起来，就不是什么难事，在当下简直是顺理成章的；同时，既然不像奥运特供有“为国争光”的光彩值得宣传，而是只做不说很“低调”，那么，可知特供至少在部司局和省厅局一级不是制度化的安排，而是自显神通，视各机关的能力有差别。

并不需要多么有文史知识，就可以知道“特供”在中国是古已有之，那就是呈纳宫廷的贡品，专供皇室亲贵享用，也就是今天人们津津乐道的“御用”。解放以后，新中国也有一套特供制度，它的形成有两个原因。一是因袭“打江山”年代的做法。这套做法的理论基础很简单：“千军易得，一将难求”，“竖起招兵旗，自有吃粮人”。所以，在井冈山时代，毛委员就提出要反对“绝对平均主义”——长官骑马也确是战场

指挥的需要。想那张国焘回忆他进鄂豫皖根据地，是被抬着进山的，虽然必要性比不上周恩来长征途中生重病睡担架，但一个根据地的政权群龙无首时，要确保一号首长行军不误事，这样做也可以理解吧。或曰解放后，和平建设年代还有必要这样优待长官吗？这只是我们今天的想法。那时候并不认为战争已经结束，而是随时“要准备打仗”，解放全人类。第二个原因是，那时候不仅是因袭供给制年代做法的惯性力量在起作用，更是物资匮乏年代统战的需要。《南方周末》这篇报道回溯特供一词的产生时，提到1960年7月（即所谓“三年困难时期”中间），中共中央转发的国务院关于对在京高级干部和高级知识分子在副食品供应方面给予特供照顾的报告。也就是说，特供是对知识精英统战的必要内容。其实，我们现在知道，比起河南信阳等地大量饿死人来说，全北京的市民都享受了有差别的特供，首都人民状况关系国家的“形象”呀！

以上是纵向略看“特供”史。横向地看，早先的特供，当然不止于食品。比如，现仍时常可见广告的所谓“主席用瓷”，还有什么主席抽的雪茄；还有，众所周知的，专供老年领导人读的“大字本”，只准群众看革命样板戏的江青常年看进口的电影特别是好莱坞影片；还有，由官级决定有无权利阅读的“灰皮书”……总之，无论吃喝玩乐的物资，还是精神文化的享用，改革开放前的“特供”比今天名堂更多。如今，电话（除了保密专用机）不是特供种类了，这是拜科技进步所赐；坐火车软卧、坐飞机，住单人病房，也不受身份限制，一般情况下有钱就行，这是市场取向带来的平等。现在有些无形的“特供”，只叫一部分恼火。比如，有老干部争的“看文件”的政治待遇，我就觉得挺无聊；我强烈不满的动辄因“要客”出行而遇到航空管制延误起飞时间，农民工兄弟不会有感觉。而同处房价高企、白领成蚁族的社会环境，同龄人由于是公务员而享受购房“特供”（远低于市价的“公务员小区”等）；同样每天要一日三餐，大多数人为食品不安全惶惶然，而有人安享特供，这两条是最令人“羡慕嫉妒恨”的。

至于说到“特供”的利害，如今可以说是只见其害，不见其利——准确地说，只见利于有权者自己，不见利国利民。

搞特供最臭名昭著的是杨贵妃吃荔枝。《新唐书》说：“妃嗜荔枝，必欲生致之，乃置骑传送，走数千里，味未变，已至京师。”可是就像国破山河在，改朝换代之后，特权者的本性不改，同样要搞特供，只是偏好有殊、花样有别而已，所以才有生活于玄宗朝之后的诗人白居易，痛写《新乐府》和《秦中吟》的素材。

前苏联（此语有病，难道还有“后苏联”不成？）的特供是一种制度安排。苏联未崩盘之时的小说《滨河街公寓》，就是以实有的地名、虚构的故事，表现这种特权制度下生活场景的。关于这种特供即特权制度有很多政治笑话，最有讽刺意味的段子，是苏共总书记勃列日涅夫的妈担忧地说，你这么搞特权要是共产党来了怎么办？

毫无疑问，这种财富分配和生活方式上的一国两制，最大的社会危害，一是使统治者脱离人民群众，二是使官民离心离德。关于第一点，假如百年前的美国总统西奥多·罗斯福吃的是特供，他读到厄普顿·辛克莱揭露食品问题的报告文学作品《屠场》，还会大叫着“跳起来，把口中尚未嚼完的食物吐出来，又把盘中剩下的一

截香肠用力抛到窗外”吗？现在我们的领导也意识到了官民风雨同舟对于加强管理的重要性，比如要求矿山必须有负责人下井带班。食品监管当然也是一样的道理。关于第二点，我就不必多说了，有关负责人近日说食品安全关系到政府的公信力和国家形象，可不是吗？不下力管好，民众没有食品安全，官员唇红齿白在上面说得再动听，谁信你是执政为民？

（原载 2011 年 5 月 8 日《中国选举与治理网》）

“反对”与反“对”

符　号

“反对”与反“对”是不可以画等号的，正如“反对派”不能与“反动派”画等号一样。按中国的语意表述，对同一事物持不同乃至相反观点、主张者，统称为“反对”。因此也容易引起误解，以为凡持相反相异看法者都是在对“对”进行挑战、质疑乃至否定，似乎二者就是一回事。其实是特错而大错的。“反对”本指“相反”、“对立”的意思，并不涉及“对”与“错”的本身。“错”的一方对“对”进行质疑、否定叫反对，“对”的一方对“错”进行质疑、否定也叫反对。将所有持相反对立意见者通通视为与“对”对立、对抗，挑战，乃至同“故意刁难”、“挑起事端”、“心怀不轨”、“居心叵测”一类等同起来；因而一提“反对”，就不分青红皂白一律地认定为反“对”，进而怀疑其头上有魏延式的反骨，实在是一种过敏性的偏执与错判。

大量事实证明，“反对”不一定就是反“对”。相反，不少时候是对“对”的维护、捍卫、坚守与伸张。比如被宋庆龄称为“民族难得的瑰宝”当年“绝不向专以力压服不以理说服的那种批判者们投降”的人口学家马寅初，正是在反“错”而不是反“对”；50 多年前提出“保护旧城格局，也让市内有足够的空地绿化游憩，也可以避免交通的难题”的方案提议者、清华园里的第十二座雕像——建筑大师梁思成，也正是反“错”而不是在反“对”；被赵朴老赞为“禹功钦饱学，不祇是诗才”的清华教授黄万里，面对黄河上游泥沙淤积、黄水回流、土地碱化、河床升高、水库变“泥库”的前景，力排众议反对修建三门峡工程却因此蒙冤 23 年，同样是反“错”，而不是反“对”。邵燕祥先生有名文说到当年的“犯正确”：那时不少人的所谓“犯错误”，以后的历史证明：恰恰不是“犯错误”，而是“犯正确”。胡风通过正常渠道上书详尽阐述自己的文学观点，彭德怀通过正常组织程序如实反映大跃进的“浮夸风”，最后都遭到了灭顶之灾归入反“对”派、“反动派”行列，正是历史留给国人必须永远记取的教训。

其实，“反对”是不犯或少犯错误的必备机制。即使看似绝对正确的事情，也需

要倾听反面的声音，可以让人冷静醒省。即便有的真反了“对”，也仍可以起到补充、完善、预防、警醒的作用。各个领域有一点不同的声音，正如和弦中的协和音、半协和音、不协和音的交融，蔚成交响的浑厚、多彩与宏大。如若将它们通通删去，还能构制出磅礴的乐章么？习惯于听顺耳之言，轻视乃至畏惧逆向思维，每遇一点逆耳之言，即暴跳如雷，如芒在背，务必去之而后快，结果是压抑自由意见的发表，窒息民主空气。因而老摆脱不了腐化腐败的盘踞与猖獗。

从学术的角度看，求异思维乃突破、创新的先决。20 世纪 80 年代李政道教授回国讲学，每次都留出三分之一以上的时间让学生提问题现场作答。国内的学生竟然不敢提、不习惯于提、提不出有分量的问题，令李教授十分感慨。试想不颠覆导师已有的学说，能成就钱三强、钱学森、钱伟长的“三钱”吗？在家长不允许孩子顶嘴、老师不允许学生顶牛、上级不允许下级顶撞的举国“听话”模式，“听话”成了头等大事，首要潜规则，于社会一时的稳定可能有利，于民族的科学创新，则是百害而无一利的。三千年来，顺民意识源远流长，师道尊严根深蒂固，求异思维、突破意识、质疑精神、创新欲望，又怎会不稀缺？近六十多年来再没有出现杨、李、“三钱”式的科学大家，“总是培养不出杰出人才”的“钱氏之问”无法破解，与这种视“反对”为反“对”为大逆不道的潜意识，不大有关系么？

从美国归来的朋友说起那里的学校，最突出的印象是从小就大力培养孩子们发表不同意见的习惯与能力。他们的“潜规则”是：凡两个学生发表一致意见后，第三个学生务必发表不同或者相反的意见才允许发言。学生发表与老师不同乃至相反的意见，视为教学有方的标志。从小在这样的氛围中成长的孩子，日后发明创新层出累见，以至各类诺贝尔奖接踵而来，又有什么奇怪呢。

“春风大雅能容物”，“容”与春风有不解之缘。社会越向前发展，就越需要多样的个性表达，在“存异”中趋向“求同”。从长远讲，于民族于社会，则利莫大焉。“太阳照在露珠上本来五颜六色，不能只允许一种颜色。”马克思当年抨击普鲁士当局的话，至今读来仍诗意盎然！

（原载 2011 年 6 月 23 日新浪博客）

完善预防犯罪的机制

邓伟志

“凡事预则立，不预则废。”犯罪现象尽管一时杜绝不了，可是预防得好，把犯罪率降下来，或者说是大幅度降下来，则是完全可能的。犯罪率的高低早已成为衡量一个国家和地区社会稳定、和谐和文明状况的一个重要尺度。降低犯罪率同降低